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徐州中央国际广场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24日，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与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商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徐州中央国际广场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的相关款项累计 72351.11 万元，其中股权转让款 3600 万元，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搬迁补偿款 8751.11 万元，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收回债权款 60000 万元。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7日